

国联安聚利39个月封闭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12月2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聚利39个月封闭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聚利39个月封闭式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7793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年3月1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国联安聚利39个月封闭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国联安聚利39个月封闭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业务规则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3年12月14日	
截止基准日下 属分级基金 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 属分级基金 份额净值 (单位:元)	1.0206
	基准日下 属分级基金 可供分配 利润(单位: 元)	123,805,313.81
	截止基准 日按照基 金合同约 定的分 红比例计 算的应 分配金 额(单位: 元)	111,424,782.43
本次下 属分级基 金分红的 方案(单 位:元/10 份基金份 额)	0.175	
有关年度 分红次数 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3年度的第1次分红	

注:(1)在符合收益分配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不低于基金年度可供分配利润的90%以现金形式分配给投资者,每年不得少于1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6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2)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3年12月21日
除息日	2023年12月21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3年12月22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持有人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

注:(1)现金红利款将于2023年12月22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仅有现金分红。

(2)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3)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4) 咨询办法

①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epicfunds.com。

②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5)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0日